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ETAL RESOURCES UTILIZATION LIMITED**

**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6)

## 有關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年報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i)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刊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二零二零年年報」)；及(ii)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三日刊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二零一九年年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二零年年報及二零一九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於二零二零年年報及二零一九年年報所提供的資料外，董事會謹此就本公司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對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出具有關商譽及或然代價負債的保留意見提供進一步資料(「審核修訂」)。

### 審核修訂的詳情

#### 1. 商譽

有關商譽的減值評估，核數師無法獲取充分適當的審核證據，以使彼等確信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商譽的可回收性約為人民幣277,900,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確認商譽減值虧損約人民幣277,900,000元及人民幣407,900,000元。核數師尚未取得充分及適當的審核證據，以使彼等確信該等商譽減值虧損，以及該等商譽減值虧損應否於本年度或過往年度確認。

## 2. 或然代價負債

核數師無法獲取充分適當的審核證據，以使彼等確信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或然代價負債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51,300,000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以下有關或然代價負債的公平值變動、利息開支及匯兌差額。核數師尚未取得充分及適當的審核證據，以使彼等確信該等公平值變動、利息開支及匯兌差額應否於本年度或過往年度確認。

## 審核修訂對本公司財務狀況的影響

對上述數字的任何調整均可能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於綜合財務報表的相關披露產生相應影響。

## 管理層及審核委員會對審核保留意見的看法

### 1. 管理層於主要判斷範疇(如資產減值或估值的依據)的立場及依據，以及管理層的看法與核數師的看法有何不同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亦同意)認為，核數師無法獲取所述充分適當的審核證據為歷史事件，並僅對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財務資料造成影響，影響程度乃至二零二零年年報內「保留意見之基準」一節所述般僅對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年初結餘。

董事會預計與商譽的可回收性及或然代價負債的賬面值相關的保留意見的基準將不會影響緊隨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即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財政年度的年初結餘，因此，除將作為比較數字的財務資料外，董事會預計上述情況將不會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之後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再次出現。

### 2. 審核委員會對修訂的看法

審核委員會已對商譽減值及或然代價負債公平值的評估進行檢討，並同意管理層的立場及依據。

## 本集團應對審核修訂的行動計劃

鑒於(i)商譽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全數減值，於以往年度收購的附屬公司的商譽將不再出現在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ii)收購銀赫及尚領的獲利計酬安排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結束；及(iii)收購天豐的獲利計酬安排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完成，收購天豐的代價負債將並非或然而是實際的。

董事會預計與商譽的可回收性及或然代價負債的賬面值相關的保留意見的基準將不會影響緊隨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即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財政年度的年初結餘，因此，除將作為比較數字的財務資料外，董事會並預計上述情況將不會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之後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再次出現。

自刊發二零一九年年報以來，本公司為應對與商譽減值及或然代價負債有關的潛在問題而採取的措施導致對二零一九年業績出具不發表意見以及所取得的進展

本公司已就評估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或然代價負債公平值的審核方法加強並保持與核數師及專業估值師緊密溝通。特別是，本公司、核數師及專業估值師已事先就核數師及專業估值師必須獲得的必要資料達成共識，以便對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或然代價負債公平值及商譽減值作出客觀評估。

本公司於來年將繼續採用相同的審核方法。核數師同意本公司就商譽減值評估及或然代價負債的公平值計量的審核方法加強溝通的計劃。核數師將尋求事先與本公司就該等方面使用的客觀基準達成共識。根據與核數師的討論，董事會了解到上述本集團應對審核修訂的行動計劃屬可接受及充分。然而，由於管理層評估須考慮當時條件及情況，且僅可於相關報告期末作出，故核數師現時無法確定僅根據行動計劃目前的進展是否可於下一個財政年度移除審核修訂。核數師與本公司一致同意上述(i)商譽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全數減值；(ii)收購銀赫及尚領的獲利計酬安排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結束；及(iii)收購天豐的獲利計酬安排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完成，收購天豐的代價負債將並非或然而是實際的。核數師進一步同意本公司的意見，即本公司預計

與商譽的可回收性及或然代價負債的賬面值相關的保留意見的基準將不會影響緊隨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即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財政年度的年初結餘，因此，除將作為比較數字的財務資料外，董事會預計上述情況將不會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之後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再次出現。

## 減值及或然代價負債的詳情

商譽減值佔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二零二零年全面虧損總額約81%。根據二零二零年年報，由於市況有變，本集團已修訂其對六個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預測，故於二零二零年與該等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商譽已全數減值。此外，該六個已全數減值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中三個，即兆豐、融晟及晟鑫是在二零一八年收購的。

對商譽減值的評估涉及對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未來財務表現的估計。在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預測時，本公司在制定適用於兆豐、融晟及晟鑫的假設時採用保守的方法。該等假設包括(i)整體財務表現疲弱；及(ii)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財務資料。儘管各營運附屬公司(包括但不限於兆豐、融晟及晟鑫)的實際經營業績在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轉壞，惟當時無法完全預計新冠肺炎疫情(COVID-19)對全球的深遠影響。因此，兆豐、融晟及晟鑫的商譽於二零一九年尚未全數減值。

二零二零年爆發的COVID-19對中國經濟造成嚴重影響，特別是湖北省周邊地區。湖北省及河南省的多個城市被封鎖，經濟活動急劇減少。融晟於湖北省經營，其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亦在湖北省經營。晟鑫在河南省開封市(毗鄰湖北省)經營。兆豐在四川省經營，該省份亦深受COVID-19的爆發所影響。因此，兆豐、融信及晟鑫的經營所在地均為於二零二零年受COVID-19疫情影響較大的地區。

在編製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預測時，經考慮自刊發二零一九年業績以來經濟不穩及市況有變的因素以及兆豐、融晟及晟鑫的實際全年財務表現後，已將預測的若干關鍵假設向下調整，包括營運附屬公司的收益增長率及產能利用率等。如上文所述，由於受COVID-19影響及國際貿易環境不容樂觀，因而作出有關調整。根據經調整後的假設，兆豐、融晟及晟鑫作為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於二零二零年的價值低於二零一九年的水平，因此商譽於二零二零年已相應地全數減值。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  
主席  
俞建秋先生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位執行董事，分別為俞建秋先生(主席)、鄺偉信先生、黃偉萍先生及朱玉芬女士；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廷斌先生、潘連勝先生及任汝嫻女士。